



步，是党委领导，人大监督，政府、政协和社会各界、广大人民群众关心支持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全省检察人员表示衷心的感谢！

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进入新时代，面对新形势，检察工作还存在一些亟需解决的问题和不足：一是检察职能作用发挥得还不够充分，服务大局的实效还不够理想；二是适应新时代人民群众更高司法需求，加强法律监督、提供优质检察服务的能力有待提高；三是“四大检察”发展还不平衡、不充分，民事检察、行政检察短板弱项比较突出；四是高素质、复合型人才不足，队伍专业素养仍需提高；五是司法不规范问题依然存在，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检还有薄弱环节，检察人员违纪违法问题仍有发生。对于这些问题与不足，我们将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 2020年主要工作安排

各位代表，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全省检察机关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和省委九届九次、十次全会精神，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加快推进法治河北建设，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作出应有贡献。

一是旗帜鲜明讲政治，持续深化和巩固主题教育成果。坚持把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严格落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制度，大力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切实把主题教育焕发出的政治热情转化为履职尽责的实际行动。认真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和省委《关于政法机关党组织向党委请示报告重大事项规定》，自觉把党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到各项检察工作中。

二是围绕中心护发展，努力营造良好法治环境。准确把握高质量发展要求，依法保障京津冀交通一体化、产业园区和冬奥会场馆及配套设施建设，服务雄安新区征地拆迁安置工作，促进白洋淀环境治理，依法办理金融犯罪、涉企犯罪和扶贫领域职务犯罪，深化环保领域专项检查活动，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支持科技成果转化和战略新兴产业发展，增强服务大局实效。

三是打击犯罪保稳定，切实当好首都政治“护城河”。从严从实从细落实国家安全战略和安全政策，依法打击各类犯罪，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用心用情用力解决群众来信诉求，妥善办理涉众型经济犯罪，加大对危害食药安全犯罪力度，全面落实群众来信件件有回复制度，着力化解涉检信访。推动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强化以案释法，组织开展“百名检察官走进军营”活动，加强检察环节社会治理，全力推进平安河北建设。

四是强化监督促公正，持续提升司法公信力。持续转变司法理念，更全面加强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加大刑事庭审监督力度，严守冤错案件底线。全面推行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完善诉讼体系建设。加大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侦查工作力度，推进监狱巡回检察工作深入开展。充分运用抗诉和再审检察建议强化民事审判和执行监督，再监督纠正虚假诉讼。加强行政检察监督，部署开展促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和自然资源领域非诉执行专项活动。持续推进公益诉讼专项检查活动，提升办案质效。

五是坚持不懈抓队伍，不断增强检察工作战斗力。大力推进检察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分业务条线开展大规模培训。拓宽特殊人才引进“绿色通道”，积极与金融、网信、环保等部门开展干部挂职交流。丰富检察文化建载体，完善培树宣传先进典型常态化机制。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党，压实“两个责任”，坚持“一案双查”，推动系统内巡回巡察全覆盖，净化检察队伍。

各位代表，新年伊始、万象更新。全省检察机关将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在省委和最高检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以新精神，全力做好各项检察工作，以崭新的精神面貌，迈出新时代的铿锵步伐，努力为建设经济强省、美丽河北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保障。

# 河北省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 ——2020年1月9日在河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河北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丁顺生

三级检察院820名检察长、副检察长担任法治副校长，走进校园开展法治宣讲1400余次，帮孩子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

### 三、深入践行新司法理念，推动“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

积极适应新时代人民群众对民主、法治、公平、正义的更高要求，秉持客观公正立场，牢固树立双赢多赢共赢等司法理念，全面加强法律监督工作，促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一是强化职责做优刑事检察工作。加强对刑事立案、侦查、审判、执行活动的监督，督促侦查机关立案501件、撤案411件，纠正漏捕1075人、漏诉2255人，不捕9669人、不诉7917人。对认为确有错误的刑事裁判提出抗诉571件、改判379件，提出纠正违法意见6284件次、采纳5275件。监督纠正法院、监狱、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刑罚执行和监管活动不当5933件。全面落实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率达88.2%，发挥了化解社会矛盾、减少社会戾气、促进社会和谐的作用。成功办理“涞源反杀案”、董民刚正当防卫案，依法作出不起诉决定，向社会昭示“法不能向不法让步”，人民日报、央视《焦点访谈》等多家中央媒体进行宣传报道，社会反响很好。坚决惩治职务犯罪，共起诉360件474人，省管干部职务犯罪案件提前介入率100%，依法公诉河北出版传媒集团原党委副书记张军良受贿、省人民医院原院长赵文清受贿等厅级以上职务犯罪案件13件13人。加大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侦查力度，对重点案件实行交办和挂牌督办，共立案28人。针对罪犯教育改造问题提出检察建议，与省司法厅共同研究制定工作措施，减少罪犯重新犯罪率，努力把罪犯改造成为守法公民，更好回归社会。

二是补齐短板做强民事检察工作。全面加强民事审判和执行监督，对法院生效民事裁判提出抗诉138件、再审检察建议147件，依法督促改判97件，对民事审判和执行活动违法情形提出检察建议1991件，采纳1951件。依法抗诉一起时间跨度长达30年的人身损害赔偿案，维护了申请人合法权益。部署开展民事虚假诉讼监督专项活动，加大民间借贷、离婚财产分割、破产清算等领域虚假诉讼打击力度，抗诉或提出监督意见54件，共挽回经济损失2200余万元。健全借助“外脑”工作机制，省检察院组建专家咨询委员会，对涉及建筑施工合同纠纷、侵权纠纷等疑难复杂案件进行研究论证，提升了办案产品质量。

三是精准突破做实行政检察工作。践行精准监督理念，加强对行政裁判结果、行政审判违法行为和执行活动的监督，共办理行政检察案件3347件。省检察院办理的一起涉及宅基地确权的土地行政管理抗诉案，妥善解决长达十多年的行政信访纠纷。积极开展行政非诉执行监督专项活动，共办理1105件，制发检察建议990件，被采纳878件。突出加强对违建建筑拆除等重点领域非诉执行案件监督，服务全国文明城市、国际旅游城市创建工作。

四是提质增效做好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全力配合省人大常委会制定《关于加强公益诉讼检察工作的决定》，对案件范围、调查核实权行使、政府及有关部门责任等做了创新性规定，明确了在安全生产、应急救援等八个新领域探索开展公益保护。突出工作重点，立案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国有财产保护、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等领域公益诉讼案10268件，位居全国第二。与辽宁鲁检察机关会签助力环渤海生态环境保护的意见，与晋蒙辽检察机关召开第二次联席会议，深化护航祖国北部绿水青山蓝天公益诉讼检察协作机制。冀鲁两省检察机关加强协作，构建京杭大运河、漳卫新河跨区域“联防联控”协作机制。依法办理的霍连辉侮辱凉山灭火英雄名誉权、荣誉权公益诉讼案，

附带民事诉讼，法院判决其承担污染治理修复等费用860余万元。

### 二、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坚决筑牢首都政治“护城河”

牢固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深化平安河北建设，努力保障社会安定有序、人民安居乐业。全年共批捕各类犯罪嫌疑人41700人，起诉79209人。

一是依法打击各类刑事犯罪，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深入做好检察环节各项工作，“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全面落实法律监督职责，各项工作取得新的成绩。一、准确把握新时代检察机关服务大局的坐标定位，努力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二是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始终保持依法惩治黑恶势力犯罪高压态势。持续加大工作力度，共批捕黑恶势力犯罪2803人，起诉3954人。坚持“是黑恶犯罪一个不放过，不是黑恶犯罪一个不凑数”标准，追捕203人，追诉199人；不捕125人，不诉55人，主要业务指标位居全国前列。坚持依法快捕快诉，集中优势力量打攻坚战，杨玉忠案、白柳案等一批黑恶势力犯罪受到严惩。与省公安厅、省法院出台进一步加强协作配合的意见，共挂牌督办2批33件重点案件。组织开展对涉黑涉恶案件提出检察建议专项活动，全省共制发检察建议201件，主动帮助行业监管部门堵塞漏洞，努力铲除黑恶势力滋生的土壤。省检察院被最高检推荐为2019年度全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单位。

三是着力化解矛盾纠纷，积极推进社会治理。深入开展“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事实要解决，情理化解解访积案，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专项活动，2576件涉检信访积案得到化解，化解率达到99.92%。认真办理群众来信，全年共接收并处理8279件，一律在7日内告知受理情况、3个月内答复办理过程或结果，做到了件件有回复。开展刑事申诉和国家赔偿案件集中攻坚活动，实行重点案件听证制度，办结刑事申诉案件403件。加大对弱势群体合法权益的保护力度，持续开展协助解决农民工讨薪问题专项监督活动，支持农民起诉305件，其中依法办理一起拒不支付劳动报酬案案件，帮助576名农民工追讨工资1200余万元。完善军地检察协作机制,开通涉军案件绿色通道，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着力服务保障军民融合发展。结合司法办案，针对“黑救护车”、疫苗接种、消防设施等问题,制发加强和改进社会治理的检察建议3030件，促进提升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

四是全面加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关爱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坚持特殊优先保护，健全未成年人检察工作机制。狠抓“一号检察建议”落实，省政府分管教育的副省长和省检察院检察长深入有关学校进行暗访，督促落实安全教育管理规定，共同筑起校园性预防防火墙，最高检给予充分肯定。严厉打击侵犯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犯罪，批捕2119人，起诉2838人。对涉嫌轻微犯罪并有悔罪表现的未成年人，不捕483人，不诉370人。对未成年犯罪嫌疑人、被害人开展帮扶教育、心理疏导工作，强化涉及未成年人案件的诉讼监督。与团省委合作构建全省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社会支持体系，实现专业化办案与社会化支持保护相衔接。与有关部门联合开展“水晶泥”“小饭桌”清查整治专项活动，提出保障学生安全、净化校园周边环境等检察建议245份。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全省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省人民检察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审议，并请省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同志提出意见。

#### 2019年主要工作

2019年，全省检察机关在省委和最高人民检察院的正确领导下，在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和各级政府、政协的大力支持下，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河北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入贯彻落实省委九届八次、九次全会和省十三届人大二次会议精神，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统筹推进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各项工作取得新的成绩。

#### 一、准确把握新时代检察机关服务大局的坐标定位，努力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坚持服务大局，紧紧围绕省委“三六八九”工作思路，着力服务“三件大事”“三大攻坚战”，努力增强工作实效。

一是着力深化区域司法协作，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雄安新区规划建设、冬奥会筹办工作。深化与京津检察机关司法交流与协作，完善京津产业转移、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服务保障协作机制。推进法治雄安建设，緊緊围绕征地拆迁、基础设施建设等新区工作部署，打击犯罪、化解矛盾、维护稳定。持续深化白洋淀上游流域河流生态环境检察监督，保障白洋淀水质稳定提升。开展“检企共建，携手同行，为冬奥提供法治保障”活动，获评全省“十大法治成果”。

二是着力促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服务打赢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坚决防范化解系统性金融风险，依法起诉非法吸收公众存款、“套路贷”、“校园贷”等破坏金融管理秩序犯罪2864人。积极防范化解民营企业发展中的法律风险，与省工商联会签实施方案，完善服务民营经济协作机制。严厉打击侵害企业合法权益的犯罪，依法办理张某某诈勒索君乐宝公司案，深入企业提供法律服务，最高检对此充分肯定。依法审慎办理民营企业涉嫌犯罪案件，坚持能不捕的不捕、能不诉的不诉，扎实开展涉非公经济案件立案监督和羁押必要性审查专项活动，监督纠正违法立案、违规采取或不及时解除变更强制措施等行为，最大限度减少司法办案对企业生产经营的影响。加大涉案案件诉讼监督力度，其中依法抗诉一起合同纠纷案，帮助企业摆脱非法债务1100余万元。保障和促进科技创新，依法起诉侵犯知识产权犯罪304人。最高检办公厅组织人民日报、新华社等10余家中央主流媒体，对我省检察机关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发展的做法，作了集中宣传报道。

三是着力保障扶贫资金安全和落实扶贫包联责任，服务打赢精准扶贫攻坚战。加强对扶贫资金审批、发放环节和重点岗位、重点人员的监督，依法起诉贪污挪用等侵害扶贫资金犯罪72人，让扶贫资金真正惠及贫困群众。与省扶贫办联合印发《关于检察机关国家司法救助工作支持脱贫攻坚的实施意见》，救助生活困难的被害人111人，发放救助款183万余元。认真落实包联责任，积极协调帮助解决扶贫项目建设和产业发展难题，省检察院驻村工作队获评“全省扶贫脱贫先进驻村工作队”。

四是着力促进首都水源涵养功能区和京津冀生态环境支撑区建设，服务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推进“利剑斩污”专项行动，深化环保领域专项立案监督活动，监督立案53件54人，批捕破坏生态环境资源犯罪1316人，起诉2393人。落实省委“关于开展违法违规用地建设采砂采石和破坏生态环境问题专项整治”的要求，在全省部署开展为期一年的专项检查活动，依法办理非法采矿、河道采砂案件303件。推进护航蓝天碧水净土专项检察活动，联合省河湖长制办公室开展专项督导，督促治理恢复被污染水源地、水域面积7400余亩。依法对李某等人倾倒废污水案提起刑事

### 精准帮扶企业应对疫情复工复产

(上接第一版)优先处理因疫情发生的理赔需求。

支持企业参加各类国际展览会。落实我省2020年境内外百展市场开拓计划重点展会支持政策,应补尽补。对我省外贸企业在境外组展过程中,因不可抗力原因被迫放弃参展,经协调境外主办方仍不予退款的,参照百展支持标准,对展位费给予支持。

积极协助办理不可抗力证明。对因受疫情影响导致无法如期履行或不能履行国际贸易合同的,各地应及时提供商事法律和贸易投资促进等公共服务,积极帮助企业向省贸促会或国家六大进出口商会申请办理不可抗力相关的事实性证明,帮助企业维护合法权益。

加大企业信贷供给。对因受疫情影响经营暂时出现困难和有出口订单的外贸企业,各金融机构要

给予贷款融资支持。对贷款到期的企业,各金融机构要灵活调整相关信贷政策和服务方式,运用无还本续贷、应急转贷等措施,努力做到应续尽续、能续快续,帮助企业渡过难关,不得盲目抽贷、断贷、压贷。

加强金融产品创新。针对企业受疫情影响无法按时开工导致资金紧张的,鼓励金融机构创新开发“工资贷”“租金贷”“应收账款质押”“退税贷”等专项金融产品,满足外贸企业融资需求。对于疫情防控物资、原辅料生产相关企业的专项金融产品可纳入“普惠贷”补偿范围。

降低企业运营成本。支持外贸企业实施稳岗就业政策,对不裁员或少裁员的外贸企业,实行“一企一策”精准服务。对不裁员或少裁员的参保企业,可返还其上年度实

际缴纳失业保险费的50%。对面临暂时性生产经营困难且恢复有望、坚持不裁员或少裁员的参保企业,返还标准可按6个月的当地月人均失业保险金和参保职工人数确定,政策执行期限至2020年12月31日。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率、工伤保险费率的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2021年4月30日。

建立企业应对疫情复工复产精准帮扶机制。各地区、各部门应通过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电话、实地调研、“外贸企业困难和诉求直通车”等方式及时收集、汇总企业疫情期间面临的困难和诉求,通过分流转办及时解决。落实“三创四建”要求,充分发挥省外贸工作厅际联席会议工作协调机制作用,开展解决企业精准帮扶活动,及时协调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的重大问题。

### 我省饲料生产和屠宰企业应开尽开

(上接第一版)适时开足马力提高产能,一天可屠宰生猪3000多头,确保市场供应不断档、不脱销。

在稳产保供的同时,提升检验检疫水平也成为双鸽公司当前的工作重点。公司成立了疫情防控指挥小组,购置了口罩、酒精等防护用品,要求所有员工加强自我防护,定时杀菌消毒,从源头上守护好市民的“肉盘子”。

我省明确,为保障畜禽类产品供应及质量安全,严禁在各类交易

(上接第一版)车间正在生产的产品是用于制造医用防护面罩的塑料片材。

走进公司的生产车间,马上闻到一股消毒液的气味。“自身防护不到位,开工不但做不了贡献,还

### 沧州复工复产规上工业企业416家

会添麻烦,所以首先要落实防疫措施。”李志辉说,企业复工后按照市里规定的19条具体要求逐项落

实到位,除有安全专员负责实施,每天还有一位副总经理检查落实情况。

沧州市工信局副局长杨俊瑞介绍,沧州市出台了专项工作方案,对疫情防控期间企业复工复产作了严格规定,多措并举保障复工企业安全有序生产。截至2月15日,沧州市已复工复产规上工业企业416家。